

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控股子公司宁夏中科生物新材料有限公司 重整第三次债权人会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及风险提示：

● 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宁夏中科生物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新材）于 2024 年 9 月 6 日收到宁夏回族自治区石嘴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24）宁 02 破申 1 号《民事裁定书》和（2024）宁 02 破 3 号《决定书》，裁定受理中科新材重整，并指定惠农区人民政府成立的清算组担任中科新材管理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9 日披露的《关于法院受理子公司重整并指定管理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139）。

● 经法院确定拟定于 2025 年 11 月 7 日下午 16 点通过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召开中科新材第三次债权人会议。

● 中科新材进入重整程序，重整能否成功存在不确定性，如法院最终裁定中科新材重整不成功，将存在被法院宣告破产的风险，公司将可能失去对中科新材的控制权，存在失去对子公司的持股的风险，届时公司将无法再将中科新材纳入合并报表，对公司资产、本期及期后利润产生一定的影响。

● 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进行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破产重整等事项》等有关规定，现就中科新材重整第三次债权

人会议召开事宜公告如下：

一、第三次债权人会议召开通知

经法院确定拟定于 2025 年 11 月 7 日下午 16 时通过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召开中科新材第三次债权人会议，依法对《宁夏中科生物新材料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进行表决。依法申报债权的债权人有权参加债权人会议并进行表决。参会人员可以自行选择使用电脑或者手机，根据 e 破通平台发送的账号和密码登录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参会。

为保障参会人员的合法权益，保障本次会议通过线上方式有序召开，请参会人员收到账号和密码之后，于 11 月 5 日前登录会议进行测试，电脑端需访问（<https://pccz.court.gov.cn/pcajxxw/login>）登录进行会议测试；手机端需搜索微信小程序“破茧云会议”，进入参会登录页面输入账号密码进行测试、查看会议文档。测试成功后请勿随意更换参会设备和网络。如有问题，请于会前及时联系管理人工作人员（联系人：李女士、岳女士；联系电话：19995235881、19995235882）。

正式会议当日，请参会人员务必再次登录系统，通过网络观看会议直播和投票表决。

二、风险提示

（一）终止上市的风险

公司被法院裁定受理重整，可能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法院最终裁定公司重整不成功，公司将存在被法院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被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4.15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二）子公司重整的不确定性风险

1、中科新材进入重整程序，重整能否成功存在不确定性，如法院最终裁定中科新材重整不成功，将存在被法院宣告破产的风险，公司将可能失去对中科新材的控制权，存在失去对子公司的持股的风险，届时公司将无法再将中科新材纳入合并报表，对公司资产、本期及期后利润产生一定的影响。

2、宁夏新日恒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力国贸）被法院裁定受理重整，重整能否成功存在不确定性，如法院最终裁定恒力国贸重整不成功，将

存在被法院宣告破产的风险。无论恒力国贸能否重整成功，公司都将督促恒力国贸在现有基础上积极做好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并配合管理人开展相关工作。

（三）其他风险

中科新材重整第三次债权人会议尚未召开，重整计划草案等议案能否获得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存在不确定性。

特此公告。

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三日